校党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公告

根据校党委统一部署，校党委第一巡察组于9月1日至9月29日对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党委，开展常规巡察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巡察信访受理对象

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，以及其他校管干部。

二、受理内容

根据巡察工作相关规定，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巡察对象的来信来访，重点是关于违反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。其他与巡察工作无直接关系的个人诉求、涉法涉诉等问题的反映，将按照分级负责、归口管理原则，转交有关单位或部门处理。

三、反映问题渠道

巡察期间，巡察组设立信访接待办公室，设置电子邮箱、征求意见箱，接受群众来信来访。

1.信访接待办公室：土木工程学院A415房间；

2.电子邮箱：[dslxcyz@ustl.edu.cn](mailto:dslxcyz@ustl.edu.cn);

3.征求意见箱：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一楼大厅立柱。

信访接待办公室接待来访时间为：(工作日) 8：00—17：00，巡察组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2022年9月27日。

校党委第一巡察组

2022年8月31日